A股代码：601390　A股简称：中国中铁　公告编号：临2024-039
H股代码：00390　H股简称：中国中铁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数量：738.4576万股。

● 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37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2.944元/股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存款基准利率计算的利息之和，5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2.944元/股，1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3.27元/股。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2024年8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中国中铁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 2021年11月2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 2021年12月1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62），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修龙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的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3. 2021年12月1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60），公司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考分〔2021〕597号），原则同意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4. 2021年11月30日至2021年12月9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议。2021年12月2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临2021-066）。

5. 公司针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必要登记，并对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2021年12月2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查询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67）。

6. 2021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2. 2021年12月1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62），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修龙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的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3. 2021年12月1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60），公司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考分〔2021〕597号），原则同意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4. 2021年11月30日至2021年12月9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议。2021年12月2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临2021-066）。

5. 公司针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必要登记，并对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2021年12月2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查询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67）。

6. 2021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2年1月12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7. 2022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8. 2022年2月2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10）。

9. 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2年10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预留部分授予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0.2022年12月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58）。

11.2022年12月2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60），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了办理对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37.97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的限制性股票于2022年12月28日完成注销。

12.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2023年12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铁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批次解除限售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中国中铁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同意回购注销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56.6166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共计687人，可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591.0838万股。公司监事会对本次首次授予部分解除限售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13.2024年3月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05），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了办理对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56.6166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的限制性股票于2024年3月11日完成注销。

14.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2024年8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铁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批次解除限售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中国中铁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同意回购注销43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738.4576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预留部分授予的激励对象共计50人，可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95.8098万股。公司监事会对本次预留部分解除限售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二）历次解除限售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6日披露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04），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55,910,838股于2024年2月23日上市流通。

本次解除限售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批次解除限售。

二、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情况

（一）第一个限售期即将届满

根据《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分三批次解除限售，各批次限售期分别为自相应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36个月、48个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为自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解除限售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的1/3。

公司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完成日为2022年11月30日，自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为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的1/3，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将于2024年12月2日进入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二）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

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情况如下：

序号	解除限售条件	成就情况
1	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锁条件。
2	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锁条件。
3	公司业绩条件： （1）2022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0.50%，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业绩水平或对标企业75分位值水平； （2）以2020年为基准，2022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12%，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业绩水平或对标企业75分位值水平； （3）2022年度完成国务院国资委经济增加值（EVA）考核目标。	（1）公司2022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11.71%，不低于10.5%，且高于对标企业75分位值（10.58%）。满足解锁条件。 （2）以2020年为基准，2022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为14.08%，不低于12%，且高于同行业平均业绩水平（5.42%）。满足解锁条件。 （3）2022年，公司完成国务院国资委经济增加值（EVA）考核目标。满足解锁条件。
4	子公司层面经营业绩考核要求： 考核结果 A B C D 单位考核系数 1.0 1.0 0.8 0	2022年度，激励对象所在二级单位经营业绩考核结果均为A级、B级。满足解锁条件。
5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考核结果 优秀 良好 称职 不称职 标准系数 1.0 1.0 0.8 0	2022年度，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的50名激励对象中，个人考核结果情况如下： （1）49名激励对象个人考核结果为优秀、良好，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比例为100%。 （2）1名激励对象个人考核结果为称职，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比例为80%，剩余20%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综上，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第一批解锁条件成就，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会的授权，同意公司在第一个解锁期届满后对符合条件的预留部分授予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相关手续。

三、本次解除限售的具体情况

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预留部分授予的激励对象共计50人，可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95.8098万股，占各激励对象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33.20%，约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0.02%。本次解除限售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占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比例
一、高级管理人员					
不涉及					
二、其他激励对象					
其他激励对象小计（50人）			1,192.20	395.8098	33.20%
合计（50人）			1,192.20	395.8098	33.20%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相关内容及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业绩条件达成情况、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达成情况及解锁期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情况合法、有效，同意公司依据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会的授权并按照《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预留部分授予的50名激励对象共计395.8098万股限制性股票待第一个解锁期届满后办理解除限售相关手续。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认为：

1. 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已履行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2.《激励计划（草案）》设定的预留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相关激励对象资格合法、有效，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符合《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六、备查文件

1.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3.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相关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A股代码：601390　A股简称：中国中铁　公告编号：临2024-037
H股代码：00390　H股简称：中国中铁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属2024年第3次定期会议（2024年度总第10次）〕通知和议案等书面材料于2024年8月20日以专人及发送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4年8月30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其中执行董事王士奇因其他公务委托董事长陈云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陈云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有效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A股半年度报告及摘要、H股中期报告及业绩公告＞的议案》。相关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024年中期业绩公告披露于香港联交所网站。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24年中期财务报表（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中期预算调整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铁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批次解除限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临2024-038）。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中国中铁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临2024-039）。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A股代码：601390　A股简称：中国中铁　公告编号：临2024-040
H股代码：00390　H股简称：中国中铁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2024年8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中国中铁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中，1名激励对象因组织安排调离公司且不在公司任职，36名激励对象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正常退休且退休时间距解除限售时间超过6个月，2名激励对象在劳动合同期内主动提出辞职，3名激励对象因不能胜任工作岗位、业绩考核不合格、过失、违法违规等原因不再属于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范围，1名激励对象2022年度个人考核结果为称职（当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比例为80%，剩余20%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回购注销上述43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7,384,576股A股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39）。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4,750,629,817股减少至24,743,245,241股，公司注册资本也相应由24,750,629,817元减少为24,743,245,241元。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可采用信函或者传真的方式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 申报时间：

2024年8月31日至2024年10月14日。以邮寄方式申请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或快递公司发出日为准。

2. 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中国中铁广场A座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100039

电话：010-51878413

传真：010-51878417

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公司代码：601390　　公司简称：中国中铁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执行董事	王士奇	其他公务	陈云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中铁	601390	/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国中铁	00390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永红	段银华
电话	86-10-51878413	86-10-51878413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中国中铁广场A座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中国中铁广场A座
电子信箱	ir@crecg.com	dyh@crecg.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004,571,635	1,829,439,189	9.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5,686,622	332,533,508	0.9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43,285,341	589,472,454	-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278,136	16,239,379	-1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095,403	15,231,502	-14.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332,329	-29,967,201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2	5.70	减少1.1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2	0.605	-12.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2	0.605	-12.07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75,52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6.96	11,623,119,890	0	无	0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其他	16.20	4,010,711,746	0	无	0
国新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0	742,605,892	0	无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0	619,264,325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2.35	582,163,110	0	无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93	230,435,70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7	164,867,542	0	无	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6	138,562,835	0	无	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53	131,135,600	0	无	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53	131,135,600	0	无	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53	131,135,600	0	无	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53	131,135,600	0	无	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53	131,135,600	0	无	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53	131,135,600	0	无	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53	131,135,600	0	无	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53	131,135,600	0	无	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53	131,135,6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21铁工Y6	188981	2021-11-08	注1	20	3.37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	21铁工Y8	185056	2021-11-22	注1	10	3.30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22铁工Y5	138646	2022-12-14	注2	19	3.75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2铁工01	185261	2022-01-10	2025-01-12	20	2.93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2铁工03	185868	2022-06-07	2025-06-09	11	2.90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0铁工Y4	163640	2020-06-12	注3	15	3.99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2铁工Y1	137874	2022-09-22	注1	10	2.69
2010年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15年)	10中铁G4	122055	2010-10-19	2025-10-19	35	4.50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2铁工Y3	137912	2022-10-21	注1	10	2.70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22铁工Y6	138647	2022-12-14	注1	15	3.97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16铁工02	136200	2016-01-27	2026-01-28	21.2	3.80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1铁工Y2	188193	2021-06-01	注3	4	3.85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1中铁Y4	188270	2021-06-16	注3	10	4.05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1铁工02	188427	2021-07-21	2026-07-23	8	3.40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铁工YK03	115688	2023-07-21	注1	10	2.95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铁工YK05	115784	2023-08-09	注1	10	2.94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	铁工YK07	115878	2023-08-23	注1	10	2.88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一)	铁工KY09	115978	2023-09-13	注1	25	3.25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一	铁工YK11	240035	2023-09-22	注1	15	3.15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七期)(品种一)	铁工YK13	240059	2023-10-12	注1	25	3.20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八期)(品种一)	铁工YK15	240148	2023-10-24	注1	15	3.25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九期)(品种一)	铁工YK17	240235	2023-11-09	注1	12	3.14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十期)(品种一)	铁工YK19	240309	2023-11-21	注1	15	3.07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2铁工02	185262	2022-01-10	2027-01-12	10	3.28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2铁工04	185869	2022-06-07	2027-06-09	6	3.30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2铁工Y2	137875	2022-09-22	注3	15	3.07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2铁工Y4	137913	2022-10-21	注3	15	3.09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铁工YK02	115650	2023-07-10	注3	35	3.39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铁工YK04	115689	2023-07-21	注3	20	3.30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铁工YK06	115785	2023-08-09	注3	25	3.30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	铁工YK08	115879	2023-08-23	注3	20	3.19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二)	铁工KY10	115979	2023-09-13	注3	5	3.39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二	铁工YK12	240036	2023-09-22	注3	5	3.36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七期)(品种二)	铁工YK14	240060	2023-10-12	注3	5	3.40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八期)(品种二)	铁工YK16	240149	2023-10-24	注3	10	3.48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九期)(品种二)	铁工YK18	240236	2023-11-09	注3	18	3.35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十期)(品种二)	铁工YK20	240310	2023-11-21	注3	10	3.28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十一期)(品种二)	铁工YK22	240397	2023-12-08	注3	9	3.35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4铁工K1	241031	2024-05-21	2029-05-23	10	2.40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4铁工K3	241092	2024-06-06	2029-06-11	20	2.33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4铁工K2	241032	2024-05-21	2034-05-23	20	2.71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4铁工K4	241093	2024-06-06	2034-06-11	10	2.60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21中铁股MTN004	102101565	2021-08-13	2024-08-17	30	3.09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五期永续票据(品种二)	19中铁股MTN005B	101901426	2019-11-21	注4	6	4.41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2中铁股MTN001	102281689	2022-08-02	2025-08-03	30	2.58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期中期票据	23中铁股MTN002	102381560	2023-06-28	2026-06-29	30	2.89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23中铁股MTN001	102381481	2023-06-19	2028-06-20	25	3.15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一)	24中铁股MTN001A	102481950	2024-05-15